

##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22日下午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19年1月15日以书面、电话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形成本次监事会决议如下：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请具备证券、期货业务相关审计资格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2019年1月2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鉴于郭林生先生辞去监事职务，公司监事会同意补选李学政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公告》详见巨潮资

讯网（www.cninfo.com.cn）及 2019 年 1 月 23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

特此公告。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二日

**附件：**

李学政先生，汉族，1965年8月出生，籍贯山东省菏泽市，中国内地著名制片人、监制、发行人，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金盾影视中心主任、中国新闻舆论监督研究会副秘书长、中国行为法学会理事、中国红色革命后代优秀传统文化联谊会秘书长、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青年导师、中国传媒大学中国网络视频研究中心特邀研究员。

李学政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配偶及其近亲属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与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下列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